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
(2019 年 12 月)

保荐机构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名称：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吴其明	联系电话：021-68690214
保荐代表人姓名：阎 鹏	联系电话：020-66338888
培训实施人员姓名：吴其明、李宗贵、曹影	
参加培训人员：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	
培训时间：2019 年 12 月 25 日	
培训对应期间：2019 年度	
培训主要内容：上市公司再融资及并购重组新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	

一、培训基本情况

2019 年 12 月 25 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对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或“公司”）进行了持续督导专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上市公司再融资及并购重组新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参加了此次培训。

二、培训内容简介

保荐机构对中国证监会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和 2019 年 11 月 8 日发布的《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决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征求意见稿）、《关于修改〈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决定》（征求意见稿）、《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

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征求意见稿)主要修订内容或重大变化之处进行讲解，对比新旧法规并分析新规的主要影响；对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作用、要求、方案、市场实施情况等进行讲解。

三、培训效果

通过本次培训，参与培训人员对上市公司再融资、并购重组新规加深了理解，并进一步了解了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相关要求和作用。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专用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吴其明

阎 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